

证券代码：870016

证券简称：新迎顺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四川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5月4日；

原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四川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新迎顺，证券代码：870016，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秉承专业服务精神，在持续督导阶段，首创证券积极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在公司业务发展、规范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公司积极配合与落实首创证券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对其工作表示满意及感谢。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首创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时，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首创证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签署《四川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督导之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并与广发证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广发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广发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四川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